

2014 年湖南省株洲市政府工作报告

——2014 年 1 月 10 日在株洲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长 毛腾飞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3 年工作回顾

2013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面对经济下行的巨大压力、面对严重的旱涝灾害，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团结和依靠全市人民，紧扣“奋力打造株洲发展升级版”工作主题，顺势而谋、聚势而为、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全市经济实现了平稳健康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预计全年实现 GDP1960 亿元，增长 10.5%；完成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 235.6 亿元，增长 10.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500 亿元，增长 30%；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59 亿元，增长 13.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8663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2398 元，分别增长 10.6%和 13%。

一年来，我们突出抓了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突出产业转型，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新型工业化强力推进。不断强化工业主导地位，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继续保持全省先进行列。优势产业支撑作用进一步凸显，轨道交通产业产值增长 13.5%，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12.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净利润增长 17.5%。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国家 863 等重大科技计划项目 15 项，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列入国家首批创新型产业集群试点。成功获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第九次获评国家科技进步先进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6%。园区实力进一步提升，建成标准厂房 100 万平方米，园区技工贸总收入增长 18.5%。非公经济发展进一步加快，非公经济增加值增长 11.5%，占 GDP 比重达到 57%，连续三年获评全省非公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考核一等奖。建筑业实现总产值 410 亿元，增长 23.5%。

现代服务业加速提升。出台了加快第三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了发展重点，强化了政策措施，产业发展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大力发展金融服务业，民间金融中心挂牌设立，农信社改革顺利推进，引进和新组建各类金融机构 9 家。全面提升文化旅游业，华强方特二期建设加速推进，攸州森林公园升格为国家级森林公园，茶陵县城创建为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炎帝陵获批为全国海峡两岸交流基地。旅游总人数达到 2735.7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71.6 亿元，分别增长 22.1%、22.4%。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业，A 级物流企业达到 9 家，芦淞服饰物流配送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扎实推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成功获批国家首批智慧城市试点、国家下一代互联网示范城市和信息消费示范城市。福布斯最佳商业城市排名由第 72 位前移到第 68 位。

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坚持农业机械化、规模化、产业化、品牌化发展方向，全面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着力发展规模农业，农业增加值增长 3%，农民专业合作社增加到 1023 家，集体土地流转率提高到 36%，生猪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 68%，城镇蔬

菜新扩基地 1 万余亩。着力发展加工农业，省级以上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达到 21 家，农产品加工总产值增长 16%。竹木加工、花卉、油茶产业化步伐加快。着力发展科技农业，水稻机械化水平达到 66.4%。着力发展品牌农业，新增省著名商标、市级以上品牌 53 个，麻鸭、白鹅、黄牛等特色农产品的品牌效应不断扩大。

县域经济持续壮大。坚持分类指导，培育特色产业，提升县域综合实力。经济总量稳步增长，县域经济总量达到 989 亿元，增长 10.6%，占全市经济总量的比重提高到 50.5%。综合实力继续增强，醴陵市在全国百强县排名上升到第 86 位，并入选全省首批特色县域经济重点县，攸县连续 8 年获评全省十强县。产业特色日益突出，株洲县的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产业初具雏形，茶陵县建材产业园和建筑陶瓷产业园初具规模，并被确定为“全国陶瓷产业转移承接示范基地”，炎陵县形成了以神农谷、炎帝陵、红色革命旧址为重点的旅游产业格局。

（二）突出项目建设，发展后劲明显增强

项目推进力度加大。全力组织“项目大会战”，全年新开工项目总投资 953 亿元，增长 39.1%。旗滨玻璃搬迁进展顺利，新芦淞服饰产业园、高精传动、山河智能等项目加快推进，IGBT 产业化、中航通发航空发动机维修中心、海纳川株洲零部件基地、达沃斯行政总部园等项目相继竣工投产。

项目引进成果丰硕。加强招商引资，积极参加国、省系列活动，成功举办深圳招商引资推介会，成功承办第六届湘商大会，成功签约了一大批重大项目。全年引进资金 442 亿元，增长 26%。加强项目对接，微软创新中心及产业园、北汽二工厂 30 万辆汽车等项目相继落户株洲，进驻株洲的世界 500 强企业新增 2 家，央企新增 8 家。加强争资立项，向国家和省里成功争取了一批重大项目，清水塘列入全国首批老工业区搬迁改造试点，G320 国道莲易段改建高速正式获批。

要素保障坚强有力。全力破解融资和用地难题，“百日攻坚”和“再攻坚”行动完成征地拆迁交地 2.2 万亩、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26.6 万平方米，征拆征收量为 2012 年的 2 倍，有力地解决了一批重大项目的落地问题。金融支撑作用明显，保险、证券、期货市场稳步规范发展，组织了三次银企洽谈，对接项目 201 个，争取银行信贷授信支持 324 亿元，城发、天易、国投集团获批企业债券 40 亿元。煤电油气等其他生产要素支撑全面加强。

（三）突出统筹发展，城乡面貌持续改观

规划引领作用加强。强化规划引领发展，进一步完善了各类规划。在宏观上注重顶层设计，第六次城市总体规划（2006-2020 年）修编已通过省部专家评审并呈报国务院，制定了到 2030 城市总规展望等战略规划，“一区两片、两轴四带”城镇结构体系初见雏形，编制了南部新城和东部新城概念性规划。在中观上注重提升品质，完成了城市发展空间结构、城市景观风貌、城市公共交通体系等规划编制。在微观上注重规划落实，形成了一批较高质量的控制性详规和城市设计，全面启动了乡镇村庄规划编制。同时，高质量完成了“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

交通条件明显改善。坚持交通优先发展，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突破，市域交通发生格局性变化，方便快捷的市域交通圈初步形成。全年完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140 亿元，醴茶高速、耒茶高速、炎汝高速株洲段、衡茶吉铁路（货运）全线通车，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207 公里，G106 茶炎段改造、铜塘湾港区一期、湘江 2000 吨级航道疏浚全面完工，长株潭城际铁路、沪昆高铁株洲段、湘江六桥建设加快推进，荷塘大道、神农大道核心段、中环东路北段基本建成。完成农村公路“通畅工程”、“连通工程”326 公里，建成乡镇客运站、农村客运招呼站 210 个，建制村通畅率 100%。成功获批创建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

城乡环境不断变美。坚持城乡一体化发展方向，深入推进城乡环境同治，城乡环境进一步改善。加大创建力度，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全国交通管理模范城市复评、全国文明城市“三项测评”，攸县、茶陵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仁达大

厦”实现我市“鲁班奖”零的突破。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森林覆盖率达到 61.9%。加强环境整治，启动或完成湘江流域重金属治理项目 45 个，关停重金属污染企业 51 家，拆除烟囱 34 根，节能减排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深入推进“一江四港”综合整治，白石港水质净化中心投入试运行，二水厂提质改造工程全面完成，龙泉污水处理厂三期基本建成，霞湾港重金属污染治理成效明显，湘江株洲段水质保持Ⅲ类以上，市区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加速两型示范区建设，云龙示范区着力打造“森林田园城市”，获评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城区；两型项目建设凸显特色，连片 20 兆瓦光伏发电、华新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等项目成为全省两型典范。加快农田水利建设，除险加固病险水库 89 座，整治河道堤防 51 公里，建设各类水利工程 3 万余处，解决了 16.3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节水型”社会试点通过国家验收。

（四）突出改革开放，发展活力不断释放

重点改革实现新突破。出台了株洲市经济体制改革重点工作的意见，启动了 21 项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个转企”1453 户，“小升规”313 家。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出台《关于促进产业园区发展升级的若干意见》，下放园区市级经济管理权限 62 项。创新土地管理制度，基本完成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工作，成为全省首个使用耕保“一张图”系统的地级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税收“营改增”改革试点正式启动，预决算公开试点工作有序推进。

两型改革取得新成效。探索创立了“一县（市）区一主题，一部门一专项”的改革组织模式，建立了改革策划、评审（风险控制）批复、组织实施的工作机制。全面推进生活用水等资源性产品阶梯式价格改革；率先实施建设项目环境、能耗、水土保持等评价的综合评审制度；建立了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应急处理机制，实行了重点企业环保信息公开；建立了集体土地使用权抵押融资机制，扩大了集体建设用地的权益和功能。

开放合作迈出新步伐。加快培育外向型企业，新增外贸实绩企业 45 家、国际电子商务平台企业 95 家。大力拓展新兴市场，产品出口到 145 个国家和地区，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25.1 亿美元，增长 16.8%。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南车株机在深圳获得 20 亿元地铁订单的同时，在南非设立公司，获得 4 亿美元机车订单。

（五）突出民生改善，发展成果更加惠民

社会保障继续加强。坚持社会基本保障托底，涉及民生的财政支出达 169 亿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 65.7%。为民办实事目标任务全面或超额完成。积极推进就业创业，湖南（株洲）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建设加快推进，新增城镇就业 5.96 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3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2.6 万人，城镇零就业家庭动态援助达 100%。继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新增企业养老保险参保 4.8 万人，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2%，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全覆盖，新农合参保率达 98.7%。全力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城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 400 元，城区最低工资标准提高到 1265 元，“失独”家庭特别扶助金每月提高到 300 元，农村五保老人集中供养率达到 36%，均居全省领先水平；城镇低保保障 7.7 万人，农村低保保障 11.6 万人，城区一、二级残疾人享受重残补贴。切实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开工建设廉租房 1912 套、公租房 9431 套，改造棚户区 7506 户、农村危房 3570 户；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 19.5 亿元，支持居民购房、建房 82 万多平方米，城乡居民的居住条件进一步改善。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坚持教育强市目标不动摇，69 项测评指标已达标 65 项，达标率 94.2%，建设合格学校 117 所，茶陵、炎陵等 6 县市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验收；新增普惠幼儿园 343 所，建设和管理经验获全国教育改革创新特别奖；职教科技园加快建设，湖南商业技术学院和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建成开学。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公立医院绩效分配制度改革试点全面实施，取消“以药补医”综合配套机制改革全面启动，市中心医院整体搬迁投入使用，32 个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全面完成。加大文化惠民力度，神农大剧院、神农艺术中心进展顺利，炎帝陵神农园项目启动建设，“乡村大舞台”成功申报为全国公共文化服务示范项目，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增加 7 处。成功举办市十二届运动会，群众文体活动丰富多彩。人口和计生工作成功返省模。与此同时，妇女儿童、老龄、残联、机构编制、外事侨务、广播电视、国家安全、工商、质监、

海关、检验检疫、供销、贸促、人防、气象、水文、统计、市志、档案、民族宗教、红十字、对口支援、移民、志愿者服务等工作都有新进步。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深化“平安株洲”建设，综治工作民调满意率名列全省前茅，荣获全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市，第三次捧得全国“长安杯”。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大力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确保了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全面加强国防动员和民兵预备役工作，驻株解放军、武警部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积极遂行抗旱救灾、抗洪抢险、维稳处突等急难险重任务，为株洲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一年来，我们围绕建设“四型”政府，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作风建设的一系列规定，深入开展“优环境、提效能、促升级”活动，注重解决突出问题，机关作风进一步转变，行政效能和服务水平有新的提升。注重制度建设，修订出台《株洲市人民政府工作规则》，新出台《株洲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规范行政行为。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进一步促进了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均为100%。认真处理市长热线和市长信箱中的群众咨询、建议和投诉，共处理5.9万件，办结率为99.3%。加大了审计监督和行政监察力度，严格落实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责任追究，推动了清廉行政。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发展的成果令人鼓舞，成绩来之不易。这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同舟共济、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广大工人、农民、干部、知识分子和企业家，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离退休老领导、老同志，向驻株部队、武警官兵、公安政法干警，向所有关心支持株洲发展的社会各界朋友，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增长的动力还不足。重大项目储备不多，投资接续能力不强，消费增长乏力，出口贸易不畅，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不强。二是经济转型升级任务艰巨。部分传统产业的优势逐渐弱化，新的替代产业尚未壮大，规模工业在全省排位后移，第三产业仍然是短板。三是城乡统筹任务繁重。区域发展不均衡，由北向南城市辐射带动能力依次减弱。县域经济的总量偏小，均量偏低，低收入人群依然不少。四是生态环境建设仍需加强。部分地区的工矿污染、农业面源污染，以及水、大气、土壤等污染治理任务还较重。五是发展环境有待优化。政府与市场的关系还有待理顺。行政审批项目和环节过多，行政效能不高，“四风”问题和不作为、缓作为、乱作为的现象还不同程度地存在。服务环境、法制环境、市场环境均有待改善。六是公共服务的提供水平与人民群众的期望仍有差距。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14年的总体部署和主要任务

201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首战之年，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的攻坚之年。当前，世界经济仍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存在许多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新的增长动力源尚不明朗。我国经济处于控产能、去杠杆的换挡调整期，经济运行下行压力仍然不小。与此同时，我国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中高速增长态势没有变。我们也必须看到，推动株洲发展升级，我们还拥有十分难得的机遇：一是全面深化改革的行动已经铺开，改革的红利将进一步释放；二是国家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新型城镇化、开展罗霄山片区扶贫攻坚等政策实施将对我市产生诸多利好；三是株洲处于习总书记为湖南定位的“一部一带”的核心区，区位优势进一步凸现；四是沿海发达地区产业仍在加快转移，大力承接产业转移加快发展正当其时。面对新的发展形势，我们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大胆解放思想，锐意改革创新，加速转型升级，增创新的优势，实现新的跨越。

2014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好中求快的工作总基调，深入实施转型升级总战略，紧紧围绕“三个率先”的总目标，集中力量打好“四大攻坚战”，

扎实开展“改革创新年、项目建设年、环境优化年”活动，着力激发市场活力，着力加快转方式调结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创新社会治理，切实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促进经济持续健康较快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GDP 增长 11%；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1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3.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1%，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2%；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完成省里下达的年度减排任务；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5.2 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各项事业都有新的发展。

与此同时，我们将集中力量抓好十大工业项目、十大农业产业化项目、十大服务业项目、十大基础设施项目、十大重点改革和民生 100 工程（详见附件）。

做好 2014 年各项工作，我们将牢牢把握“五个第一”：一是把转型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在发展要求上，更加注重发展质量，追求没有水分的、实实在在的发展，追求没有后遗症的、可持续的发展；在发展空间上，更加注重东向、南向发展，推动城乡统筹，加快县域崛起；在发展重点上，更加注重产业发展，做强工业，做大服务业，做优农业，努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二是把改革创新作为第一动力。以改革创新总揽全局，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梳理阻碍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通过创新体制机制加以解决，激发发展的活力。三是把项目建设作为第一抓手。无论是产业发展，还是城乡建设，无论是改革创新，还是民生改善，所有的工作都不能只停留在思路上，都必须具体化为一个个项目，把工作抓落实、抓到位。四是把优化环境作为第一责任。政府是环境的创造者。要按照“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原则，努力实现由重点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向全面优化人居环境转变，由注重出台优惠政策向全面优化市场环境转变，由侧重维护治安秩序向全面优化社会环境转变。五是把改善民生作为第一追求。切实解决民生领域里的突出问题，切实办好涉及民生的大事和实事，把改善民生作为全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让株洲人民不断增强归属感和幸福感。

围绕上述指导思想和目标要求，今年，市政府将重点抓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着力推进改革攻坚，催生发展新动力。改革是做好各项工作的开路先锋。要用改革的精神、思路、办法来加快发展步伐，全面落实深化改革“规定动作”，积极探索株洲改革“自选动作”，不断释放改革红利，催生发展新动力。

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严格举债程序，防控债务风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大市场化运作力度；由监管企业转为监管资本，引进社会资金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体制改革。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体系。加快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完善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规范推进农村土地流转；推动不动产统一登记，完善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管理体系，健全基层国土资源管理共同责任机制；规范用地管理，建立土地集约节约制度，加强土地储备管理，建立征地拆迁长效机制，继续开展征地拆迁攻坚战。加快财税体制改革。扩大预算公开试点范围，整合规范各类专项资金，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力度；全面推进“营改增”试点工作。加快金融体制改革。认真落实金融“国十条”政策，推进城区、茶陵县、攸县、醴陵市、株洲县农信社改革工作，组建地方农村商业银行；加快炎陵县、攸县村镇银行组建步伐，推进荷塘区农村金融改革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金融服务组织体系。加快企业改革。支持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工业和商贸企业改革，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加大“个转企”、“小升规”工作力度。

积极推动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进政府机构改革。按照“精简、效能、统一”的原则和“三超两乱”专项治理的要求，严控机构编制，确保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积极推进卫生与计生行政部门机构和职责整合，完成省以下工商、质监管理体制调整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医药卫生、司法、水务等方面改革涉及的体制调整工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联审联办审批模式，推进限时办结制度，强力推进“两集中，两到位”改革，确保网上审批和网上办结率均达到 100%。最大限度取消和下放一批投资类、生产经营类、资质资格类等审批事项。统筹推进市政建设、维护等领域市场化改革，建立和完

善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制度。加强对社会中介机构的清理整顿，建立健全监管制度，支持社会中介机构规范发展。顺势推进行政区划调整，更好地促进株洲发展。改革绩效考核办法，探索推行绿色 GDP 评价考核。

大力促进社会事业体制改革。稳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促进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离。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启动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试点工作，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探索职业教育理事会管理模式，推动“地方政府促进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改革试点”工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全面实施取消“以药补医”机制的综合配套改革，探索市区医疗资源整合新路径。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文艺院团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劳动人事、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二）着力推进工业振兴，增创工业新优势。放大株洲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优势，放大现有传统产业的优势，充分利用国家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机遇，着力打造“五城四基地”，着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提升全市工业发展水平。

加快工业转型升级。综合利用我市轨道交通、通用航空、汽车及零部件、风电等动力产业集聚优势，全力打造“中国动力谷”。加快建设轨道科技城、株洲通用机场、通用航空产业示范园、北汽二工厂、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电动汽车、汽车主题公园等项目。加快建设醴陵陶瓷商贸城，发展壮大茶陵、攸县建筑陶瓷产业，推动陶瓷产业集群化发展。推动芦淞服饰市场群提档升级，抓好服饰电商城等项目建设，着力打造“中国·芦淞时尚服饰城”。加快有色冶金、化工等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努力争取五矿集团相关事业部落户株洲。推进清水塘地区企业搬迁改造提升，以旗滨玻璃整体搬迁为契机，启动实施新的转型升级项目。建成攸县煤电一体化项目。大力发展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食品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全力推进微软创新中心及电子信息产业园、阿里巴巴产业带、医学健康产业园等新兴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做大以千金药业为龙头的医药产业，壮大时代橡塑等非金属类新材料产业，推动具有比较优势的包装印刷产业发展。

引导企业集聚发展。全面落实《关于促进产业园区发展升级的若干意见》，深化园区“一权两制一司”改革，建立以项目落地为主的园区考评体系，激发园区发展活力。继续实施园区“五个一批”工程，加大力度储备一批配套到位的工业土地、引进一批企业、开工一批项目、建设一批标准厂房、做大一批投融资公司，新建标准厂房 150 万平方米，力争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占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超过 58%。加快优势产业集聚，延伸优势产业链条，强化国有大型企业对我县经济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

推动企业技术创新。以“创建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为契机，重点实施“五个一”工程，创建一批创新团队、实施一批重大专项、建设一批企业研发中心、打造一批协同创新平台、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推动企业加强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确保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以上，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450 亿元以上。高标准建设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力争年专利申请量突破 4000 件。完善人才政策体系，用好本地人才，引进和培育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打造人才高地。

加大企业服务力度。大力实施工业振兴“十百千”工程，加大对企业引导扶持力度，营造良好环境，着力培育一批过 1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50 亿元、100 亿元的优质企业。围绕轨道交通、汽车、航空等特色优势产业，引导企业加强产业协作配套，增强产业整体竞争能力。打破“玻璃门”、“弹簧门”，让非公经济与公有经济依法平等进入市场，鼓励非公经济快速发展。

（三）着力推进服务业升级，强化转型新支撑。加强引导扶持，全力推进服务业全面升级。

重点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围绕先进制造业，大力培育与之相配套的工业设计、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服务外包等产业，拉长产业链，形成聚集效应。完善现代物流基础设施，积极引进大型网络营运商，促进现代交通、物流配送、电子商务体系和现代产业体系的对接、配套、融合。加快新芦淞商贸物流、普洛斯物流等重点项目建设。

大力发展生活性服务业。按照“满足生活需要、提升发展水平”的要求，大力发展住宿、餐饮、家政、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突出抓好神农太阳城、神农文化休闲街、喜盈门家居广场等一批商业综合体项目。继续推进“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重点实施农贸市场改造，建设一批标准化农贸市场。

加快发展文化旅游服务业。重点围绕炎帝陵创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神农谷、云峰湖旅游度假区建设及云阳山、东阳湖、酒仙湖旅游综合开发，进一步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推进交通设施向旅游景区延伸，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加快文化服务业发展，建成神农大剧院、神农艺术中心，推进醴陵世界陶瓷艺术城、中华茶祖文化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建设。

（四）着力推进城镇扩容提质，构建全域新格局。坚持扩容与提质并重，高起点做好顶层设计，积极稳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形成城乡一体化发展格局，打造好湖南“东大门”。

优化城镇规划布局。规划布局“一区两片、两轴四带”开放型市域城镇空间架构，统筹推进株醴都市区、攸茶片区及炎陵片区的规划实施工作，形成中心城区、县城、中心镇功能互补、协调发展格局。加速城区“北联、南进、东拓”步伐，启动株洲东部新城和南部新城规划和建设，构建株醴发展轴和沿湘江城镇发展带，加快形成“一轴一带”的市区城镇发展格局。按照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总体要求，推进主体功能区建设，加快县城总体规划修订和村镇规划编制，少砍树、不填湖、少拆房，保留村庄原始风貌，真正把城镇放在大自然中，让居民望得见青山、看得见绿水、记得住乡情。

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坚持交通引领城市发展理念，加快构建市域通畅的路网体系。建成沪昆高铁株洲段和醴陵东站，加快长株潭城际铁路、湘江六桥建设步伐，开工建设中环北路，湘江大道、淅枫大道、湘江七桥、株洲航电枢纽二线船闸、机场大道、武广客运枢纽站，规划建设东城大道，完善水陆综合交通体系。全面提升老旧小区、老旧厂区环境。推进城区自来水提质改造，加快研究城市第二水源建设问题。推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加大城市管网建设和改造力度，实现城区雨污分流。

提升城镇管理水平。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强化市容市貌和绿化管理，推进垃圾直运管理。完善考核办法，加强各类创建活动，力争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加快全国公交都市、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步伐，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加大信息化建设整合力度，推进智慧株洲建设。深化交通秩序整治，重点治理红港路、建设南路、芦淞铁路涵洞等交通堵点，推动解决交通拥堵问题。加大卫生县城创建力度，尽快实现全域国家卫生城市目标。

（五）着力推进县域崛起，迈出小康新步伐。以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目标，按照“四化同步”、“五位一体”的总体部署，立足实际，突出特色，走出新路，让产业更强、居民更富、城乡更美。

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加快土地流转和合作化经营，发展集约种植和规模养殖，切实加强主要农产品生产供给，确保粮食安全。紧盯“5 年建成 5 个百亿产业”目标，切实建设粮油、养殖、竹木、禽畜水产品加工、饲料五大产业。实施品牌提升工程，切实推进农产品加工，壮大唐人神、好棒美、龙华农牧等龙头企业，年产值增长 15%以上。推进中低产田改造、土地整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重金属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完成 30 座小二型水库除险加固，切实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加快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坚持项目支撑、园区突破，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做大做强县域工业。以商贸流通、文化旅游、信息消费、住宿餐饮等为重点，放宽民营工商资本进入，加快发展县域服务业。支持县域扩容提质，建设一批特色明显、实力较强的工业强镇、商贸重镇、文化古镇、旅游名镇，构筑完善配套的城镇体系。加强路、电、水、通讯、能源建设，新（续）建、建成一批干线公路，改造一批危桥、渡改桥，实现公路、铁路、水路高效对接，构筑县域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农村客运站、招呼站和客运网线建设，改善出行条件。加快电网改造，完善通讯设施。强化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打造 2 个综合示范点，10 个特色示范片，30 个美丽乡村创建点。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扶贫开发攻坚。按照城乡一体化原则，着力提升县域居民文化、教育、医疗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享有度。注重分类指导，推行差别化政策，实施精准扶贫。推进茶陵、炎陵两县规划实施，以项目建设促进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改善和教育进步。加强对口扶持，市里定向帮扶茶陵、炎陵的 32 个国家级贫困村，帮助增强“造血”功能，逐步缩小贫困地区发展差距，一定要让贫困地区居民同步提高生活水平、同步进入全面小康！

（六）着力推进两型建设，走出生态文明新路子。全力打好两型建设攻坚战，切实走出一条有别于传统发展方式的新路来，在促进经济不断发展的同时，努力让株洲的水更绿，山更青，空气更清新。

切实促进资源节约利用。推广城镇土地立体开发，引导农村居民集中居住，盘活利用城乡存量建设土地，规范园区工业用地管理。加快重点行业节能改造，加强节能技术和产品的推广应用。实施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建设节水型城市。重视可再生能源开发和资源回收利用，重点开发利用太阳能、风能、地热能等清洁能源，推广建设工业园区厂房屋顶光伏电站。建立和完善废弃物回收利用系统；支持发展再制造业。

加强环境整治和生态保护。围绕省政府实施湘江流域保护与治理“一号工程”，启动湘江株洲城区河东段综合治理工程，整治好“一江四港”，完成“三个基本”行动年度目标任务，关停湘江城区段砂石厂，搬迁市区洗车企业，推进规模养殖退出城区。做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进低碳交通试点城市建设，强化机动车尾气排放控制，完成大唐华银脱硝改造等 12 个大气污染防治项目。保护好生态绿心。创建一批绿色示范集镇、示范村和社区。

突出示范片区引领作用。云龙示范区要走出一条既保护生态、又利用生态资本建设两型社会的路子，重点以创建国家智慧城区为契机，以引进微软创新中心及产业园为突破口，打造信息产业基地；统筹加快北部旅游休闲区、南部职教创新区等建设。天易片区要走出一条在新区建设两型社会的路子，重点加快两型产业集聚，大力推进栗雨中央商务区等项目建设。清水塘片区要走出一条在老工业区建设两型社会的路子，重点加大污染综合治理，加快重化工业绿色搬迁改造工作。全面开展两型集成与推广工作，把我市两型创建的成功经验进行系统集成，在面上推广。全面铺开 12 类集成创建活动，每个县市区形成一个以上两型综合示范片区，抓好“神农片区”省级两型综合示范片区创建。全面开展节能节水产品、清洁能源、环保建材、绿色出行等“十进片区”活动，大力开展两型特色县市区创建工作。

（七）着力推进对外开放，开辟发展新空间。发挥株洲处于“一部一带”核心区的区位优势，围绕打造好“湖南东大门”，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做好对外开放大文章，开辟发展新空间。

拓宽对外开放大通道。构建交通路网对外大通道，发展江海、铁海、路航等多式联运，形成对外经济走廊。全力申报株洲综合保税区、醴陵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铜塘湾港区建设，推动创建台资工业园，着力打造外向型经济发展大平台，使株洲真正成为人流、物流、资金流汇集和辐射的开放型区域中心。

推进对外开放大合作。加快引进来和走出去步伐，积极参加沪洽周等重要展会，主动承接长三角、珠三角、港澳台等经济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切实加强与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国内行业龙头企业的项目对接，加快承接产业转移。不断拓展和深化友城合作，全力支持南车株机等企业拓展国际市场，加强合作交流。加强与周边城市、高铁沿线城市的交流合作，深入开展海峡两岸炎帝神农文化交流活动，加大经贸、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对外合作力度。

优化对外开放大环境。制定促进对外开放的扶持政策，形成全方位开放的政策体系。建立健全政府、企业驻北京、上海、深圳等对外联络机构，完善产业、园区、平台的大招商推动机制。组建多部门联合的外经贸服务队，认真做好外向型企业“直通车”服务，提升服务开放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全面实行海关“属地申报、口岸验放”和“无纸化通关”，全面推行检验检疫“绿色通道、直通放行”等便利措施，为承接产业转移、促进加工贸易创造良好环境。

(八)着力推进民生改善,开创和谐新局面。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思路,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就业、就医、就学、住房等难题,努力增加居民收入,切实维护社会稳定,让人民群众生活更加幸福。

努力促进就业创业。把充分就业作为促进经济发展的优先目标,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城区困难人员和退役军人就业工作,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做好企业下岗人员再就业工作。全年组织就业人才招聘会 180 场以上,新增城镇就业 5.2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5 万人。大力实施税费减免、创业补贴等扶持政策,加快工商登记制度改革,推进“百千万”工程和“返乡农民工创业”工程,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全面启动就业信息系统建设,建成厅市共建湖南(株洲)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不断强化社会保障。积极开展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市级统收统支工作,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并轨。努力扩大参保缴费覆盖面,着力推进灵活就业人员、被征地农民、进城务工人员、重度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参保。全面实行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市级统筹,稳妥开展大病医疗互助和意外伤害引入商业保险工作,探索推进省内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和跨统筹区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重点保障好困难地区和困难群众。健全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开工建设廉租房、公租房和改造各类棚户区 1.9 万套,建成 1.6 万套,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 1.5 万户,进一步改善市民居住条件。

多途径增加居民收入。落实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政策,着力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提高中低收入者收入水平,保持城乡居民收入合理增长,逐步缩小收入差距。落实惠民政策,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完善工资支付保障制度,保护劳动所得,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价格管理调控,保持物价基本稳定。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坚持立德树人,加快建设教育强市步伐。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实现义务教育向优质均衡迈进;促进学前教育向优质普惠升级,探索普通高中向特色化、多样化发展。推进合格学校建设,启动市特殊教育学校搬迁、市未成年人教育综合实践基地建设;加快职教科技园建设步伐,开工建设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建成湖南化工职业学院。坚持以人为本,加快发展医药卫生事业。继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切实防控重大传染病;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加快推进市妇幼保健院搬迁及改扩建;启动实施临床医学重点专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坚持文化惠民,推动文化事业全面繁荣。完成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数字化平台建设,推进文化设施“四馆一宫一中心”建设,完成炎帝神农园主体工程。办好甲午炎帝陵祭祖大典。积极组团参赛省十二运会,大力推进全民健身运动。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稳妥推进单独二孩政策落实,维护残疾人和妇女儿童权益,继续做好老龄、民族宗教、广播电视、对台、市志、档案、志愿者服务等工作。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入推进平安株洲、法治株洲建设,预防和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建立完善城市电子眼融合共享平台、公民信息平台 and 法治信访工作平台;健全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加强“三调联动”,切实化解矛盾纠纷。完善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科学应对各种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加强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强力推进芦淞市场群消防隐患整改,坚决防止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启动“智慧社区”建设。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健全人防防护体系,加强国防动员工作,推动军民共建深入开展。加强和创新宗教事务管理,争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六连冠。

三、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做好 2014 年政府各项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进一步加强政府治理体系和行政能力建设,全面提高政府公信力、执行力和创造力,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一)坚持转变职能,建设服务型政府。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切实把政府工作重点转到创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转到提供优质公共服务上来,转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上来。要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

线教育实践活动作为重要契机，以满腔的热情为广大企业排忧解难，以真挚的感情为人民群众多办实事，切实抓好民生 100 工程，坚决打击侵害企业和群众利益的行为，努力为企业营造一个良好的发展环境，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舒心的生活环境。

（二）坚持务实创新，建设效能型政府。深入开展“优环境、提效能、促升级”专项活动，注重务实创新，全面掀起“效能革命”，梳理并切实解决效能不高的突出问题。切实改进政府管理与服务方式，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和电子政务，提升干部队伍素质，不断提高政府执行力。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没有法定依据的审批事项一律取消，重复审批的一律取消，暂时保留的一律规范提速，并更加注重事中事后监管。推行企业评议经济发展环境制度，积极探索建立政府绩效管理和考核模式，不断提高行政效能。

（三）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型政府。加强法律学习和宣传，认真落实《株洲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13-2020 年）》，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行法律顾问制度。自觉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支持和保障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政府出台重大决策前向本级人大报告，与政协协商。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社会各界的意见。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规则，把决策咨询、公众参与、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作为决策的必经程序，确保政府决策规范、科学、高效。

（四）坚持从严治政，建设廉洁型政府。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洁从政有关规定，认真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全面清理和规范公务用车、办公用房，全面规范公务接待，全面停止新建楼堂馆所。严格“三公”经费支出。自觉健全权力运行内部监督，强化决策程序管理，强化监察审计，着力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各位代表！我们正处在变革与奋进的伟大时代，梦想孕育奇迹，万事出自艰辛。空谈误国，实干兴邦。让我们在中共株洲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万众一心、团结奋斗，在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征程中，书写出无愧于伟大时代的壮丽诗篇！

名词解释：

- 1、“四化两型”：“四化”即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信息化；“两型”即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
- 2、“三量齐升”：经济总量、人均均量和运行质量的同步提升。
- 3、“一区两片、两轴四带”：“一区”即株醴都市区；“两片”即攸茶片区和炎陵片区；“两轴”即株攸城镇发展轴和株醴城镇发展轴；“四带”即长醴攸城镇带、衡攸萍城镇带、衡茶吉城镇带、郴炎吉城镇带。
- 4、“三项测评”：“城市文明指数”、“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志愿服务”三项工作的测评。
- 5、“一江四港”：“一江”即湘江；“四港”即枫溪港、建宁港、白石港、霞湾港。
- 6、“百日攻坚”和“再攻坚”：“百日攻坚”即从 2013 年 6 月 5 日至 9 月 15 日，集中 100 天时间开展征地拆迁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行动；“再攻坚”即从 2013 年 9 月 16 日至 12 月 31 日，集中一段时间再次开展征地拆迁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行动。

7、“一县（市）区一主题，一部门一专项”：两型改革中，10 个县市区分别承担一项主题改革任务，12 个市直部门分别牵头承担一项专题改革任务。

8、“四型”政府：即建设服务型政府、效能型政府、法治型政府、廉洁型政府。

9、“优环境、提效能、促升级”：优化发展环境，提高行政效能，促进转型升级。

10、“三个率先”：在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建成全国两型社会示范区，在全省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

11、“四大攻坚战”：产业振兴攻坚战、县域崛起攻坚战、城镇扩容提质攻坚战、两型示范攻坚战。

12、“三超两乱”：“三超”即超编制限额进人、超职数超规格配备领导干部、超范围分设党政职务；“两乱”即随意按年龄划线乱调整配备干部、违反规定程序乱进人。

13、“两集中，两到位”：“两集中”即一个行政机关的审批事项向一个科室集中、行政审批科室向行政审批服务中心集中；“两到位”即进驻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的审批事项到位、审批权限到位。

14、“五城四基地”：“五城”即轨道科技城、航空城、汽车城、服饰城、陶瓷城；“四基地”即有色金属新材料精深加工基地、新能源产业基地、中药现代化和健康食品产业基地、信息产业基地。

15、“一权两制一司”：“一权”即授权开发区行使同级行政经济管理权限；“两制”即建立开发区独立的行政体制和财政体制；“一司”即可可持续发展的市场化运作的投融资公司。

16、“十百千”工程：用 5 年至 8 年时间，培育 10 家主营业务收入过 100 亿元企业，100 家主营业务收入过 10 亿元企业，1000 家主营业务收入过 1 亿元企业。

17、“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城市连锁店和超市等流通企业向农村延伸发展“农家店”，构建以城区店为龙头、乡镇店为骨干、村级店为基础的农村现代流通网络。

18、“一轴一带”：“一轴”即株醴城镇发展轴，构建大东部新区；“一带”即湘江城镇发展带，构建大湘江新区。

19、“三个基本”行动：2013 年至 2015 年，基本关停淘汰立窑水泥等 6 类行业的污染企业和土法炼焦窑；基本拆除城区烟囱，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基本解决株洲市城区湘江污水直排问题，实现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达到一级 A 标。

20、“一部一带”：“一部”即长江开放经济带和沿海开放经济带结合部，“一带”即东部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过渡带。

21、“四化同步”：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业化和城镇化良性互动、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促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

22、“五位一体”：县城建设、工业园区、民营经济、新农村建设、扶贫攻坚同步安排，同步部署，一体推进。

23、“百千万”工程：每年评选创业能手 100 人，扶持创业项目 1000 个以上，带动就业 10000 人以上。

24、“四馆一宫一中心”：“四馆”即市图书馆、博物馆、美术馆、群艺馆；“一宫”即第二工人文化宫；“一中心”即戏剧传承中心。

25、“四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26、“三调联动”：以人民调解为基础，推动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对接。

附件：

十大工业项目、十大农业产业化项目、十大服务业项目、十大基础设施项目、十大重点改革和民生 100 工程

一、十大工业项目

1、加快推进中国动力谷建设，全力打造世界一流的中国轨道交通城、通用航空城和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城。

2、加快株洲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重点建设南车株机公司百亿扩能二期、电力机车研究所新材料产业化项目、南车电机公司大功率交流传动电力机车技改项目、联诚轨道交通牵引装备部件生产基地和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基础设施等项目；

3、加快推进北汽株洲二工厂项目，启动首鹏汇隆汽车板材加工配送及车身制造项目建设，提升汽车生产及配套能力；

4、加快通用航空城建设，重点建设南方公司涡浆、涡轴航空发动机研制及维修基地、山河智能株洲通航产业化基地、罗特威直升机整机制造、北航小蜜蜂整机制造、通用机场和机场大道等；

5、开工建设千金医药产业园高端药物制剂创新基地，规划建设食品工业园，提升生物医药及食品产业水平；

6、加快推进株硬精密工具产业园建设，提升硬质合金精深加工能力；

7、加快旗滨玻璃搬迁升级建设，确保建成投产；

8、加快建设茶陵建筑陶瓷基地和攸县旭日陶瓷二期，建设株洲建筑陶瓷产业基地；

9、推进新芦淞（白关）服饰产业园建设，打造服饰产业新城；

10、启动微软创新中心及产业园建设，促进信息产业发展。

二、十大农业产业化项目

1、推进生猪产业一体化项目，启动龙华农牧公司第三期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唐人神千万头生猪一体化工程建设；

2、推进攸县麻鸭产业化项目建设，培育麻鸭养殖加工一体化龙头企业；

3、推进茶陵黄牛产业化项目，加快建设黄牛产业一体化生产基地；

-
- 4、推进炎陵白鹅产业化项目建设，提升标准化生产能力；
 - 5、启动“无患子生物柴油”产业化项目，建设集种植、加工、科研于一体的无患子生物柴油产业园；
 - 6、推进高产油茶林改造项目，建设醴陵、株洲县集种植、加工于一体的茶油产业基地；
 - 7、推进花卉苗木产业项目建设，壮大云田花卉、万樟园林等龙头企业；
 - 8、推进炎陵黄桃、柰李等特色水果基地建设，壮大特色水果产业；
 - 9、推进中华茶祖文化产业园建设，培育集茶叶种植、加工、交易及茶文化交流于一体的茶产业基地；
 - 10、启动株洲农业高科园建设，打造集科研、示范、生产、培训及休闲于一体的现代农业示范区。

三、十大服务业项目

- 1、建设株洲汽车主题公园，壮大以汽车商贸、汽车运动文化、汽车研发等为重点的综合性汽车服务业基地；
- 2、启动株洲市农副产品批发交易中心建设，打造区域性农副产品贸易中心；
- 3、启动株洲服饰电商城、阿里巴巴株洲产业带建设，促进电子商务产业发展；
- 4、启动新芦淞商贸物流园区建设，建成我市第一个商贸物流园区；
- 5、启动中特物流中心、普洛斯物流中心、南车株洲物流基地三个生产性物流项目建设，提升制造业的物流配套能力；
- 6、推进神农城文化中心建设，打造全球华人炎帝文化交流中心；
- 7、推进湖南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二期建设，打造中部动漫、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 8、推进湖南（株洲）职业教育科技园建设，打造南方职教之都；
- 9、启动醴陵陶瓷国际商贸城建设，建设国内顶尖陶瓷商贸中心；
- 10、推进神农谷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建设，打造国内知名旅游目的地。

四、十大基础设施项目

- 1、加快长株潭城际铁路建设步伐，全面启动长株潭城际铁路株洲段站场及配套工程建设；
- 2、拉开东部新城和南部新城交通骨架，开工建设长株潭南环线（株洲段）和湘江大道工程，启动莲易大道改扩建工程建设；
- 3、完善城市快速交通网络，启动中环北路建设，加快贯通中环大道工程；

-
- 4、完善城市跨江通道，加快湘江六桥建设，开工建设湘江七桥；
 - 5、全面推进湘江株洲城区河东段综合治理工程，加快湘江河东风光带和“一江四港”综合治理工程建设；
 - 6、全力推进天然气市域全覆盖工程，加快建设市区燃气主干管网和醴陵-炎陵长输管线；
 - 7、提升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及防汛抗旱能力，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 8、提升全市供电保障能力，改造升级株洲地区电网；
 - 9、提质改造城区给排水系统和重点镇给排水基础设施，提高城镇防洪排涝能力；
 - 10、启动下一代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我市信息产业发展及信息化运用水平。

五、十大改革

- 1、国有企业改革。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和商贸企业改革；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 2、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体制。建立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体系。
- 3、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全口径预算体系；扩大预算公开范围；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防范机制。
- 4、政府投融资改革。规范政府投资管理；完善投融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用事业和基础设施等领域的投资。
- 5、金融体制改革。认真落实金融“国十条”政策；稳妥推进农村信用社改革；规范民间金融中心发展，进一步完善金融服务组织体系。
- 6、土地经营制度改革。建立征地拆迁长效机制；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健全农村产权登记体系和土地流转服务体系；完善农村产权纠纷调解机构；健全基层国土资源管理共同责任机制。
- 7、政府机构改革。整合市县卫生行政部门与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的机构和职责；加快推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改革；修订相关部门“三定”内容。
- 8、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初步完成事业单位分类工作；启动具有行政职能和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工作。
- 9、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整合市政务服务管理平台；建立联合审批制度；强力推行“两集中，两到位”的行政审批管理模式。
- 10、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取消以药补医，全面实施市直公立医院医药分开综合改革；探索市区医疗资源整合新路径，鼓励社会办医。

六、“民生100”工程

2014 年“民生 100”工程的项目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省委、省政府确定的为民办实事项目，需要在省“两会”通过省《政府工作报告》后，再向各市州分解下达为民办实事任务。二是市政府从向各市直部门征集到的 120 多个项目中，反复筛选整理出来的 8 大类 93 个项目。三是目前尚不确定，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在今年的工作实际中，出现的一些民生热点、重点问题，而且通过政府努力可以在当年解决的，及时纳入“民生一百”工程。待省、市“两会”通过后，市政府将以文件的形式把实事任务分解至各市直责任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并制定详细的考核细则。

（一）就业增收工程

- 1、新增城镇就业 5.2 万人，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援助 100%。
- 2、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5 万人。
- 3、优化人才服务，举办 180 场就业人才招聘会，为 2.8 万人提供就业岗位。
- 4、创业培训 1.5 万人。
- 5、扶持 200 名大中专学生开展微创业。
- 6、农业专项技术培训 1.5 万人。
- 7、免费培训残疾人 1000 名。
- 8、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150 家（含创建省级示范社）。

（二）社会保障工程

- 9、建设就业创业保障平台 50 个。
- 10、新增企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 万人。
- 11、新增被征地农民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人数 5000 人，新增被征地农民参加医疗保险人数 5000 人。
- 12、完善环卫工人社会保险。
- 13、新建和改扩建农村敬老院 6 所。
- 14、确保农村五保户年分散供养标准不低于 2600 元。
- 15、城乡居民生活最低保障线标准分别达到 420 元/月、180 元/月，城乡低保人均救助水平分别不低于 309 元/月和 123 元/月。

（三）素质提升工程

16、优化城乡教育布局，完成市二中整体搬迁。

17、建设公办幼儿园 10 所，认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60 所。

18、资助家庭贫困学生 2.8 万人。

19、启动市特殊教育学校建设。

20、启动株洲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市科技馆）建设。

21、创建市级示范社区家长学校 36 所。

22、市、县两级完成公益演出 662 场。

23、城市免费放映公益电影 500 场，农村免费放映公益电影 18984 场。

24、启动市图书馆建设。

25、实现乡镇、街道、社区公共电子阅览室全覆盖。

26、启动市博物馆提质改造。

27、市县两级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博物馆、纪念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全部实现免费开放。

28、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全面完成 20 户以下自然村盲村的覆盖。

（四）全民健康工程

29、实现城镇居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统筹。

30、深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在全市城区和县（市）公立医院全面实施取消以药补医机制改革，实现药品零差率销售（中药饮片除外）。

31、加快市中心医院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和科教楼项目建设。

32、启动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改扩建项目。

33、完成城区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

34、在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建设示范性自助体检室。

35、开展临床医学重点专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提升整体医疗技术水平。

36、培训村医 2080 人次，提高农村医疗服务水平。

37、完善卫生信息化建设，建设“株洲市居民健康服务信息查询系统”。

38、为城乡居民免费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70%。

39、建立家庭医生（全科医生团队）服务制度，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五）安居宜居工程

40、农村危房改造 3096 户。

41、完成安置小区建设 15 个，开工建设安置房 5482 套。

42、开工建设廉租住房 1195 套。

43、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 1.3 万户。

44、开工建设公共租赁住房 6695 套。

45、实施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 22 个、改造 4242 户，实施老旧小区改（扩、翻）建项目 15 个、改造 6123 户，实施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 493 户。

46、推动城中村改造。

47、解决 6000 户国有土地上房屋登记办证遗留问题。

48、开通商品房维修资金个人余额网上查询系统，方便居民申请房屋维修资金。

49、加快推进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

50、新增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 1.3 万人。

51、建设社区便民服务中心 5 个。

52、启动建设示范性新型老年公寓 2 个（人民医院老年公寓养老区、三三一医院护理院建设项目）。

53、建设街旁游园、社区游园 4 个，建设秋瑾故居绿化景观工程。

54、启动城市家具提质改造工程，方便市民生活和出行。

55、新建改造市政燃气管网 50 公里，启动建设 3 座加气站和 2 座天然气门站。

56、启动建设电动汽车充电站。

57、完成市本级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建成污泥处理中心，建成龙泉污水处理厂三期并投入使用，启动建设枫溪、云龙示范区 2 个污水处理厂，实施 3 个中水回用项目，完成湘江株洲城区河东段 9 个直排污水口截流工程，市本级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0%。

58、加快推进 44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59、完成城区交叉口改造 5 个，新建人行天桥 2 座。

60、实施建宁港红旗路水患综合治理工程。

61、加快“三个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建设。

62、启动建设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项目、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和生活垃圾直运项目）。

63、推进“五小”水利工程建设五年计划，重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30 座。

64、解决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 13.2 万人。

65、完成市自来水公司二水厂提质改造工程建设。

66、新建或改造城市供水管网 24 公里。

67、新建或标准化改造农贸市场 15 个。

68、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30 个。

69、推广农村清洁能源，新增沼气池用户 900 户、新增农村太阳能热水器用户 1500 户、新增高效生物质炉灶用户 2000 户。

（六）畅通出行工程

70、建设农村公路 200 公里。

71、完成危桥改造 60 座，加快建设渡改桥 2 座。

72、建成 1 个农村客运站和 170 个农村客运招呼站。

73、城区新开公交线路 3 条，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5 条，新增站点 30 个，启动建设公交站场 6 个。

74、建成公交智能调度指挥中心和出租汽车服务管理信息系统，推行出租车电召预约服务。

75、启动建设武广西客运综合枢纽站（群丰汽车站）。

76、实施芦淞路既有铁路桥改扩建工程。

（七）安全保障工程

77、建设法治信访平台。

78、培育农业科技示范户 4000 户。

79、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达到 60 个，面积 220 万亩，“三品一标”农产品达到 300 个以上，年抽检农产品 10 万批次以上，确保蔬菜等主要农产品检测合格率 97%以上。

80、蔬菜基地提质增效 5000 亩。

81、各级政府价格调节基金用于保障蔬菜的生产、供应、流通和价格稳定的比例不低于 30%。

82、放心粮油示范工程建设，新增放心粮油示范网点 50 个。

83、建设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公示平台。

84、完成城区屠宰场标准化改造。

85、加快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建设。

86、确保各类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 95%，基本药物抽检合格率达到 98%以上。

87、推进食品安全索票溯源体系建设。

88、深入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整治活动，确保食品药品安全。

（八）扶贫解困工程

89、落实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扶助对象的提标经费，伤残家庭扶助对象提高到 300 元/月，死亡家庭扶助对象 360 元/月。

90、抢救性康复贫困残疾儿童 200 人。

91、为 700 人（次）残疾人提供假肢、矫形器、轮椅等辅助器具适配服务项目。

92、帮扶 32 个国家级贫困村。

93、为困难群众实施法律援助 1800 件。